

申請表 2-2

申請表 2-適用共同處理機構

教育機構事業廢棄物共同處理機構操作許可文件展延申請表

申請級別		甲級		原許可期限*1 (展延申請)		年 月 日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項 目		內 容									
機 構	名 稱							電 話			
	地 址										
機 構 負 責 人	姓 名					身分證明 文件字號		電 話			
	住 址*2										
處理場(廠)名稱											
場(廠) 地 點	場 (廠)址										
	地 號							電 話			
場(廠) 負 責 人*3	姓 名					身分證明 文件字號		電 話 手 機			
政府機關核准 登記證明字號						同 意 設 置 文 件 字 號					
臺 電 電 號								用 電 種 類			
營 業 項 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事業廢棄物 <input type="checkbox"/> 有害事業廢棄物									
處 理 廢 棄 物	種 類	代 碼	數 量	處 理 方 法	中 間 處 理 或 最 終 處 置 地 點		產 品		(無產品者 免填)		
處 理 能 力		每月 噸									
廢 棄 物 處 理 技 術 員								機 構 及 負 責 人 圖 章			
合 格 證 書 字 號		級 別	親 自 簽 名		蓋 章						

※1.新申請單位無需填寫。

※2.「住址」係指身分證上登載之住址。

※3.「場(廠)負責人」需為該廠之全職專任人員為之。

申請表 2-2

申請表 2-適用共同處理機構

附錄一：廠區配置(含處理設施、處理單元、磅秤設備及貯存區)

(一) 廠區配置圖 (含清除車輛進廠、處理設施、處理單元及磅秤設備)

申請表 2-2

申請表 2-適用共同處理機構

附錄一：廠區配置(含處理設施、處理單元、磅秤設備及貯存區)(續)

(二) 貯存區配置圖 (含原料、待處理廢棄物、及衍生廢棄物/產品貯存區、貯存區有效容積)

申請表 2-2

申請表 2-適用共同處理機構

附錄二：處理方式之處理流程

(一) 核准處理方式之處理設備及處理量能：

處理方式	處理設備 (廠牌/型號)	規格	處理能力說明 (含公噸/月)

(二) 處理設施之操作方式說明(含運轉時數、運轉日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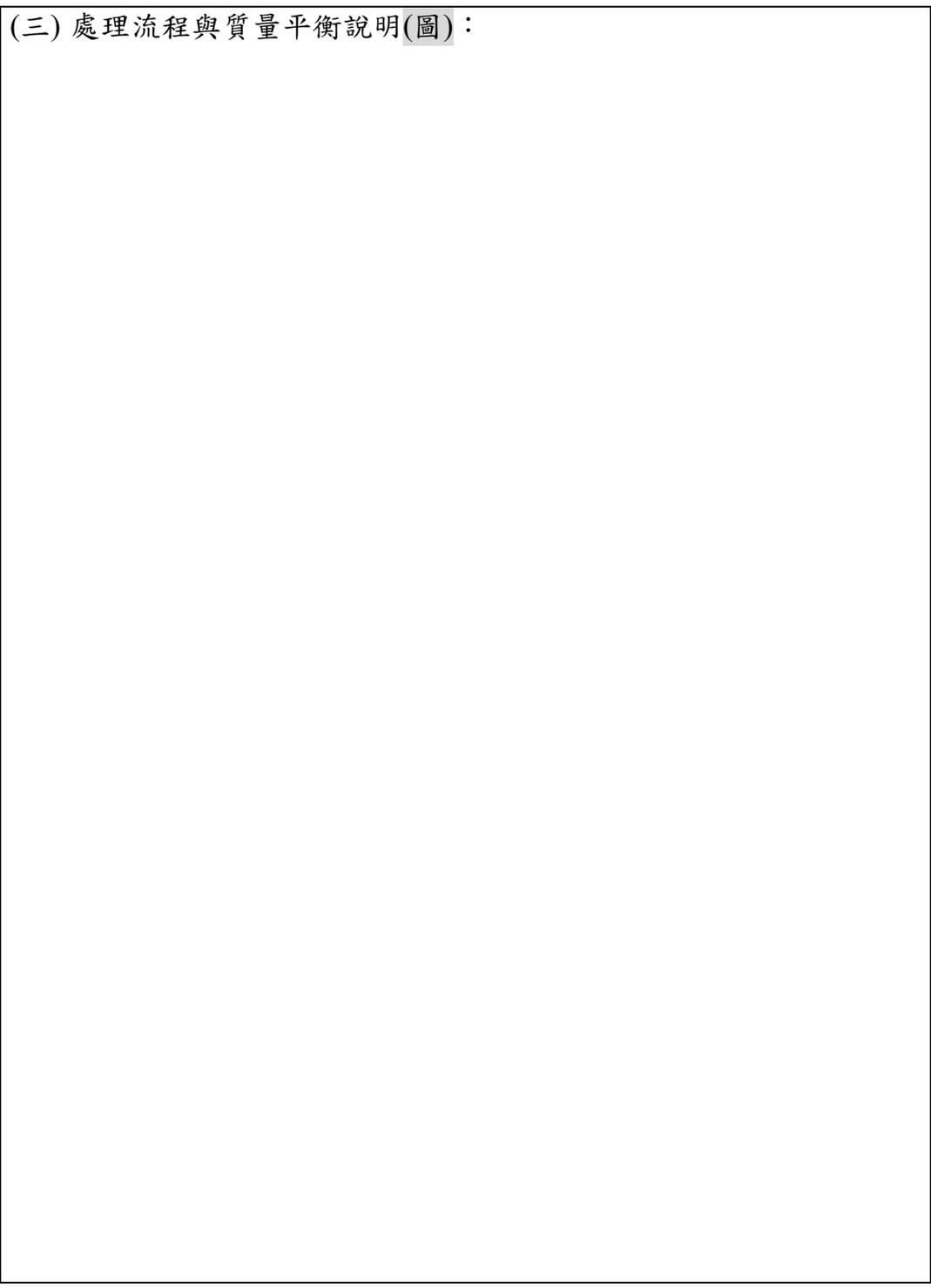
處理設備 (廠牌/型號)	運轉時數/月	運轉日數/年	其他相關之 操作方式說明

申請表 2-2

申請表 2-適用共同處理機構

附錄二：處理方式之處理流程 (續)

(三) 處理流程與質量平衡說明(圖)：



申請表 2-2

申請表 2-適用共同處理機構

附錄三：資源化產品流向及衍生廢棄物清除處理流向說明(含處理有害
事業廢棄物每六個月檢測之相關紀錄)

(一) 資源化產品流向：(如無資源化產品免填)

1. 資源化產品規格、標準或規範

序號	項目	規格、標準或規範

2. 資源化產品標示用途範圍說明：

序號	項目	用途範圍	標示位置

3. 資源化產品銷售流向、對象

序號	項目	銷售流向、對象

申請表 2-2

申請表 2-適用共同處理機構

附錄三：資源化產品流向及衍生廢棄物清除處理流向說明(含處理有害事業廢棄物每六個月檢測之相關紀錄)(續)

(二) 衍生廢棄物清除處理流向說明：

衍生廢棄物種類 (廢棄物代碼)	中間處理方法	廠(場)內 最大貯存量 ^{※1}	最終處置	備 註

※1. 衍生廢棄物廠(場)內最大貯存量不得大於廠(場)內總貯存區之有效容積 50%。

(三) 處理有害事業廢棄物每六個月檢測之相關紀錄：(如未處理有害事業廢棄物免附)

申請表 2-2

申請表 2-適用共同處理機構

附錄四：緊急應變處理方式(含關廠、停歇業)

(一) 累積大量廢棄物無法處理或累積大量資源化產品無法去化時之應變說明：

廢棄物／衍生廢棄物	應變方法 (含改善期限)	替代方案 (含改善期限)

產品 ※1	項 目	銷售管道	可能無法銷售 原因	應變方法 (含改善期限)	替代方案 (含改善期限)

※1.如無資源化產品免填。

申請表 2-2

申請表 2-適用共同處理機構

附錄四：緊急應變處理方式(含關廠、停歇業)(續)

(二) 處理設施損壞時之應變說明：	
應變方法 (含改善期限)	替代方案 (含改善期限)
(三) 處理許可證之撤銷、廢止及展延申請未被核准時之應變說明：	
應變方法 (含改善期限)	替代方案 (含改善期限)
(四) 關廠、停歇業時之應變說明：	